

韶关市武江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韶武府办函〔2023〕27号

关于印发《韶关市武江区蔬菜省级现代农业产业园资产管理制度（试行）》的通知

各镇人民政府、区直有关单位、产业园各实施主体：

为进一步做好武江区蔬菜省级现代农业产业园财政补助资金建设及购置的资产管理，根据《关于印发〈广东省现代农业产业园财政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粤农农函〔2021〕1051号）《关于进一步加强省级现代农业产业园监管工作的通知》（粤农农函〔2023〕169号）等有关规定，我区制定了《韶关市武江区蔬菜省级现代农业产业园资产管理制度（试行）》，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执行过程中遇到的问题径向区农业农村局反映。

附件：韶关市武江区蔬菜省级现代农业产业园资产管理制度
（试行）

韶关市武江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年9月21日

